海南海德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海南海德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年 12月19日召开了 2022年 12月1日召开的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与公司于 2022年 12月1日召开的职工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为保证公司监事会顺利运行,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经全体监事一致同意,于 2022年 12月19日下午5:00,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方式,在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 22号国兴大厦三楼会议室召开第十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人,实到监事 3人。本次会议由朱新民先生主持,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监事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表决, 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表决结果: 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与会监事一致选举朱新民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自本次监事会会议 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特此公告。

监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二十日

附件: 监事会主席简历

朱新民先生,1966年9月出生,大学本科,高级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曾任职于宝钢集团南京轧钢总厂、江苏省审计事务所、江苏天华大彭会计师事务所、江苏富华会计师事务所,曾任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监事会主席,永泰能源运销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本公司董事、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本公司第八届、第九届监事会主席。现任本公司第十届监事会主席,海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监事,宁波经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监事,杭州华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监事,海南海德投资有限公司监事,北京彩虹甜橙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监事,北京德泰储能科技有限公司监事。

朱新民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42,050 股,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不存在以下情形: (1)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 (2) 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 (3) 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4) 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 (5) 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6) 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其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